

证券代码：688516 证券简称：奥特维 公告编号：2025-093
转债代码：118042 转债简称：奥维转债

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2 日
- (二)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：无锡市新吴区新华路 3 号行政楼 6 楼会议室 1
- 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51
普通股股东人数	151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154,308,457
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154,308,457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48.9563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48.9563

（四）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股东会主持情况等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葛志勇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会议的表决方式、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五）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 公司在任董事9人，出席9人；
- 2、 董事会秘书周永秀女士出席参加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
普通股	154,170,935	99.9108	27,222	0.0176	110,300	0.0716
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1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	8,944,550	98.5262%	27,222	0.2999%	110,300	1.1740%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无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

律师：杜佳盈、王琛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13 日

● 报备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；

（二）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。